

股票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ST 雄震

公告编号：临 2007-52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司于今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获悉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雄震通信有限公司、上海雄震实业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就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垫款(人民币 12,831,540 元)纠纷达成了执行和解协议书，应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的申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作出《民事裁定书》，中止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368 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8 月 14 日